证券代码: 830990 证券简称: 鹏盾能源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4 月 20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大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3 年 4 月 3 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傅炳荣
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2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,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续聘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聘任期限为一年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立期货账户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鹏盾能源集团关于选择优势期货公司,开展保税燃料油套期保值业务,实现强强 联合,优势互补,以平抑价格波动风险。套期保值依据现货业务进行,公司用于 套期保值交易的保证金或权利金、风险金等占用资金总额度不超过1亿人民币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 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在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,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,提高资金收益,公司使用自有经营性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,投资理财产品为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、保本类的理财产品。2022年度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最高余额为3,400万元,购买产品为工银理财·法人"添利宝"净值型理财产品(TLB1801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《2023 年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预案》 1.议案内容:

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,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,提高资金收益,公司拟使用自有经营性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,投资理财产品为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、保本类的理财产品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